



## 「旅遊樂全保」優惠

條款及細則：

1. 客戶須於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期間透過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保險服務網頁、東亞手機銀行、東亞網上銀行遞交或透過投保熱線申請「旅遊樂全保」計劃，並獲藍十字（亞太）保險有限公司（「藍十字」）成功繕發保單，方可獲得保費 75 折優惠。
2. 客戶須於推廣期內透過東亞手機銀行、東亞網上銀行、東亞銀行保險服務網頁或透過投保熱線成功投保「旅遊樂全保」計劃，而每張保單的淨保費金額滿 HK\$250 或以上，方可獲得 HK\$50 超級市場電子禮券（「超市電子禮券」）；或每張保單的淨保費為 HK\$250 以下，則獲得 HK\$25 星巴克禮券（「星巴克禮券」）（淨保費金額指已扣除保費折扣後之應付保費金額）。
3. 客戶如提交多於一份「旅遊樂全保」計劃申請，本推廣優惠下的折扣及獎賞將根據每張成功繕發保單計算。
4. 超市電子禮券將於保單申請日後3個月內由藍十字電郵予合資格的客戶。
5. 星巴克禮券將於保單申請日後3個月內由藍十字電郵或由本行以平郵方式郵寄予合資格的客戶。
6. 超市電子禮券及星巴克禮券不可轉換及不能兌換現金或其他優惠。超市電子禮券及星巴克禮券之使用須受相關供應商之條款及細則約束。本行及藍十字不會對有關供應商提供的資料、產品或服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超市電子禮券及星巴克禮券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有查詢，客戶應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
7. 超市電子禮券及星巴克禮券數量有限，送完即止。如有遺失或損毀，概不補發。
8. 除另有指明外，此推廣優惠不可與同一保險產品的其他推廣或折扣優惠同時使用。
9. 東亞銀行及藍十字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此項推廣活動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無須事前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及藍十字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10. 此宣傳品只供參考之用。有關保險計劃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單張；有關條款及細則及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保單原文。
11. 此宣傳品及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保險計劃由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 藍十字（亞太）保險有限公司（Blue Cross (Asia-Pacific) Insurance Limited）（「藍十字」）承保。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為藍十字之獲委任保險代理商。此保險計劃是藍十字而非本行的產品。此保險計劃所發放的利益須承受藍十字的信貸風險。

對於東亞銀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東亞銀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

藍十字（亞太）保險有限公司乃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與 Blue Cross and Blue Shield Association 及其任何關聯公司或持牌人並無任何關聯。

載於此處的所有保險產品資料並不構成亦不應被詮釋為向香港境外之任何人士出售、提供或游說購買任何保險產品。